反訴之答覆　　致　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

輕微民事案件法庭法官　閣下

卷宗編號：_____

請以正楷字體填寫，並用☑標出選項。

原 告（被反訴人）	性別：☐ 男　☐ 女
姓名／名稱：_____	
證件類別及編號／法人登記編號：_____	
聯絡電話：_____	
聯絡地址／法人住所：_____	
_____	
☐ 本案還有_____名原告（詳見當事人資料附頁）	

就被告（反訴人）_____

所提出的反訴提交答覆，具體辯護理據如下（請清楚列明）：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（續前頁，如適用）

（如有需要，可使用附加頁）

證據：

1. ☐ 人證（詳見證人資料附頁）
2. ☐ 書證 合共_____份文件，編號由 1 至 _____
3. ☐ 其他證據聲請：_____

附同提交：

其他文件：_____

法定複本

✶ 原告或其授權的代理人確認聲明：

本人已知悉注意事項及填寫指引中所列事項。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

原告或其授權的代理人簽名

（簽名須與身份證明文件所載式樣相同）